



新入諸儒議論杜氏通典詳節卷十二

選舉

考績久任

百官考績久任

凡人恭儉

周制三載考績三考黜，設其訓曰三歲而小考其功也，少考者

正職而行事也，九歲而大考有功也，大考者黜無職而賞有功也。

漢元帝建昭中西羌反，日蝕又久，青無光，召京房問對曰：古帝

以功舉賢，則萬化成瑞，應著末代，以毀稱取，故功業廢而致

災異，宜令百官各計其功，災異可息，詔房作事，房奏考功課吏

法暗不為竟者與房公議，比以房言，頃碎令上下相同，不可許上意。

嚮之時，部刺史奏事，京帝召見，令房晚以課事，諸刺史復以

為不可，唯御史大夫鄭弘、光祿大夫周堪言善，是時中書令石

...

顯專權友人五鹿充宗為尚書令與房同經議論相非房出為魏郡太守唯許房至郡自行考課法

魏明帝時以士人毀籍是非混雜難辨遂令散騎常侍劉邵作

都官考課之法七十二條考覈百官其略欲使州郡考士必由

四科皆有效然後察卒或辟公府為親人長吏轉以功次補郡

守者或就秩而加賜爵焉至于公卿及內職大員率考之事下

三府是大議考課之制散騎黃門侍郎杜君務伯子恕以為用

不盡其人雖文具无益上疏曰書稱明試以功三考黜陟帝王

之盛制然歷六代而考績之法不著關七聖而課試之要未立

且誠以為其法可粗依其詳難備卒故也語曰世有亂入而无

亂法若使法可專任則唐虞可不須稷契之佐殷周无資伊呂

之輔今奏考功者陳周漢之云為擬京房之本自可謂明考

課之要至於崇揖讓之風興濟濟之理臣以為未及善也古之

三公坐而論道內職大臣納言補闕无善不紀无過不辜且天

下至大万人至眾誠非一明所能徧照故君為元首臣為股肱

明一躰相資而成也後考課竟不行

晉武帝泰始初務崇理本詔河南尹杜君元凱為黜陟之課其

畧曰臣聞上古之政因循自然虛已委誠而信順之道應神感

心通而天下之理得其後淳樸漸於彰美顯惡設官分職以類

爵祿弘宣六典以詳考察然猶倚明哲之輔建忠貞之司使名

不得越功而獨美功不得後名而獨隱皆疇咨博訪敷納以言

及至末代不得紀遠而求於密微疑諸心而信耳目疑耳目而

信簡書簡書愈繁官亦愈偽法亦滋敷巧飾彌多昔漢之刺史亦歲終奏事不制竿課而清濁亦在幸魏氏考課即京房之遺意

亦歲終奏事不制竿課而清濁亦在幸魏氏考課即京房之遺意

其文可謂至密然由於累細故歷代不能通也豈若申唐堯之
舊典去密就簡則簡而易從也今科率優劣莫若委任達官各
考所統在官一年以後每歲言優者一人為上第劣者一人為
下第因計借以名聞如此六載主者摠集採按其六歲處優率
者超用之六歲處劣率者奏免之其優多劣少者叙用之劣多
優少者左遷之今考課之品所對不均誠有難易若以難取優以
易而否主者固當准量輕重微加降殺不足復曲以法書也
後魏孝文帝太和中詔曰三載考績自古通經三考黜陟以較
能否今若待三考然後黜陟可黜者不足為達可進者大成賒
緩是以朕今三載一考考即黜陟欲令愚滯无妨於賢者才能
不擁於下位各令當典一考其優劣為三等六品以下尚書重問
五品以上朕將親與公卿論其善惡上上者遷之天下者黜之

中中者守其本任時否臧必率賞罰大行其薄賞者猶錫車馬
器服以申獎勵後帝臨朝堂顧謂錄尚書兼廷尉卿廣陵王羽
曰九考績上下二等可為三品中等俱為一品所以然者上下
是黜陟之科故旌絲髮之美惡中等守本事大通帝又謂尚書
等曰卿等在任年重一周未嘗進一賢退一不肖此一事罪之
大者謂羽以汝居樞端之任在職以來功勤之績不聞於朝
阿黨之音頗干朕聽令黜汝錄尚書廷尉但特進太保自尚
書令僕射以下凡黜退二十餘人皆略率遺關諸如此黜官者
令一年之後仕官如初宣武帝時太尉侍中高陽王雍上表曰
竊惟三載考績百五通典今任事上中者三年昇一階散官上
第者四載登一級閑冗官本非虛置或以賢能而進或因累勤
而幸如其无能不應忝茲高選以勤以能進之朝任或征官外

成遠使絕域催督逋懸察檢州鎮皆是散官以充劇使乃於考陟排同閑任檢散官之人材非皆劣稱事之輩未必悉賢而考閑以多課煩以少上幸夫澤之均下生不等之苦復尋正始之裕况後任事上中者三年昇一階汎前任事上中者六年進一級三下乃考自古通經今以汎前六年昇一階檢无憊犯倍年成級以此推之明以汎代考也徐州刺史蕭宝夤又論曰方今守令厥任非輕及考課悉以六載爲程既而限滿代還復經六年而叙是則歲周十二始昇一階於疎兩省文武閑職公府散佐无事冗官或數旬方應一直或弦朔止於暫朝及其考日更得四年爲限是則一紀之內便登三級彼以實勞劇任而遷貴之路至難此以散位虛名而昇陟之方甚易何內外之相懸令

是明帝延昌二年又將本考首察散騎郎傅領三

公即中崔鴻以考令於躰例不通乃建議曰竊惟王者爲官求才使人以器黜陟幽明揚清激濁故績効能官亦必稱位者朝昇夕進年歲數遷豈拘一階半級閑以同寮等位者哉二漢以降太和以前苟必官須此人人稱其職或超騰陟數歲而至公卿或長兼試守稱允而遷進者披卷則人人而是舉目則朝貴皆然故能時收多上之稱國號豐賢之美竊見景明以來考格三年成一考轉一階貴賤內外萬有餘人自非犯罪不問賢愚莫不上中才與不肖比有同轉雖有善政如龔黃儒學如王鄭才史如班馬文章如張蔡得一分一寸必爲常流所攀選曹亦拘爲一際不曾甄別琴瑟有調改而更張雖明言已行猶宜消息時不從

考課之法有德義清慎公平恪勤各一善自近待臣所願防

並據職事目為之最凡二十七為一最以上有四善為上上一
最以上有三善或無最而有四善為上中一最以上有二善或
無最而有三善為上下一最以上有一善或無最而有二善為
中上一最以上或無最而有一善為中中職事粗理善最聞
為中下愛憎任情處斷乖理為下上背公向私職務廢闕為下
中居官誣詐及貪濁有狀為下下若於善最之外別有可尚
又罪雖成殿而情狀可矜或雖不成殿而情狀可責者省校之
日皆聽考官臨事量定諸州縣官人撫育有方戶口增益者各
准見戶為十分論每加一分刺史縣令各進考一等謂戶口謂
同州一州法增不減者得相抵其州戶口不滿五千縣戶不
滿五百者各准五千五百戶法為分若撫養乖方戶口減損者
各准增戶法亦每減一分降一等課及不課其勸課農田能復

豐殖者亦准見地為十分論每加二分各進考一等此為永業
別能墾起公其有不加勸課以致減損者謂永業口分之每損
一分降考一等若數處有功並應進考者並賦加六年
監察御史馬周上疏曰今流內九品以上有九等考第自比年
不過中上未有得上下以上考者臣所謂所設九等正考當今
之官必不施之於異代也縱使朝廷實無好人猶應於見任之
內比按其尤善者以為上第豈容皇朝士人遂無堪上下之考
朝廷獨知貶一惡人可以懲惡褒一善人足以勸善臣謂宜每
十選天下政術尤最者一二人為上上其次為上中其次為上
下則中人以上可以自勸矣謂中御史中丞盧懷謹上疏曰
臣聞孔子曰為邦百年可以勝殘去殺又曰苟有用我者期月
而已三年有成故書云三載考績拔其功也子產賢者也其為

政尚累年而化成况其常材乎竊見比來州縣官佐下車布政
有多者一二年少者三五月遽即遷除不論課考或歷時未改
便傾耳而聽企踵而覩爭求冒進不雇廉耻亦何暇宣風布化
求瘼恤人哉戶口流散百弊周弊職爲此也何則人知吏之不
久則不從其吏吏知遷之不遙又不盡其能偷安苟上胸卓而
已又古之爲吏者長子孫倉氏吏氏即其後也臣請都督刺
史上左兩畿縣令等在任未經四考不許遷除除其課劾尤異
或錫以車裘或就加祿秩或降使臨問并璽書慰免若公卿有
闕則擢以勸能政績無聞抵犯貪暴者放歸田里以賞罰政理
救弊莫過於此左監門錄事參軍劉秩論曰昔周公使伯禽理
魯三年而後報政周公曰何遲伯禽曰變其禮足功其俗難所以
魯太公理於齊三月而後報政周公曰何疾口曰其俗簡其化

易故孔子論之曰齊一變至於魯魯一變至於晉猶是而言勞
不甚者理不極功不積者澤不深故堯舜三年而三考而黜
陟所以能盡其智術也近古人情敦龐水滄乎元舜禮正樂和
未愈於虞夏官賢吏能不稱於殷周或一年而考或四考黜
陟或比年而巡狩或歲時使遷或旬月升擢令其今日既上明
日部內有犯名義者即坐之不其速欽開元二十五年十二月命
諸道採訪使考課官人善績三年一奏未爲常式至二十七年
二月赦文三載考績黜陟幽明允叶大猷以觀天下比未諸道
所通善狀但優仕進之輩與爲選調之資責官循名或乖古義
自今以後諸道使更不須通善狀每至三年朕自擇使臣觀察
風俗有清白政理著聞者當別錄用之

蘇曰自設官以來皆有考績之法周室既亡其法廢絕自京

房廢考課之議其後終不能行夫有官必有課有課必有賞
罰有官而無課是無官也有課而無賞罰是無課也無官無
課而欲求天下之大治臣不識也然更歷千載而終莫之行
行之則益以紛亂而終不可考其故何也天下下之吏不可
以勝考今欲人人而課之必使人於九等之中此宜其顛倒
錯謬而不若無之為便也且觀自昔行考課者皆不得其術
蓋天下之官皆有所屬之長有功有罪其長皆得以刺舉如
必人人而課之於朝廷則其長為將安用惟其大吏無所屬
而莫為之長也則課之所宜加何者其位尊於課一人而其
下皆可以整齊其數以故可以盡其能否而不謬今天下所
以不大治者守令丞尉賢不肖混殺而莫之之辨也夫守令
丞尉賢不肖之不辨其咎在職司之不明職司之不明其咎

無所屬而莫為之長陛下以無所屬之官而寄之以一路其
賢不肖當使誰察之古之考績者皆從司會而至於天子占
之司會即今尚書尚書既廢唯御史可以總察中外之官且
愚以為可使朝臣議定職司考課之法而於御史臺別立考
課之司中丞率其大綱而屬官之中選強明一人以專治其
事以舉刺少者為中以無所舉刺者為下因其罷歸而奏其
治要使朝廷有以為之賞罰其非常功不可掩之罪又當
特有以償之使職司知有所懲勸而其下守令丞尉不容復
有所依違而其所課者又不過數十人足以求得其實此所
謂用功少而成功多法無便於此者也蘇東坡云

曾曰建隆初治以戶口為耗為州縣吏歲計課之升降與國
初議定三等之法以覈能不後遂詔郭贄滕中正雷德

曠典其事雍熙間上嘗閱班簿欲擇用人而慮不勝徧知群
下之材始詔德麟以群一壯功過之迹引與俱對淳化中又分
京朝官考課使王沔主之沔既條奏其法於是御史弋子元郎
班考課使魏廷式主之沔既條奏其法於是御史弋子元郎
吏張紳皆以負黜焉蓋沔之法亦以煩碎無待士君子之辨
物議非之久之復廢京朝官考課而置審官院以錢若水
主之廢州縣考課歸之流內銓以蘇易簡主之唯三班無所
改易其後天子又嘗欲自宰相修唐制書考之事既而但欲
責其稱職遂不行焉然親書課最之意二十餘幅以賜若水
等蓋其下監之意如此焉曾子固文

考

課群臣當以實實

不能課當課以名名以致實實以致

名有一不失是謂尊重之經失實失名則其主輕以此為治

雖勤弗成堯舜之時天下之患莫甚於水民之事莫重於稷
國家之政莫大於禮樂與刑而諸侯之治州各有牧堯舜既
選天下之賢聖各以其所長專蒞一職而不制可否於其間
然而必為之法曰三載其考爾之績三考而升黜之以此課
其官而官之長亦各自課於其屬法簡而令必行故其可見
之効不惟施之一時而遺利餘澤又能及於後世是之謂實
吾祖宗之治天下也事無大小一聽於法雖傑異之能不
得自有所為徒借其人之重以行吾法耳然而必養之儒館
必任之金穀必居之諫諍嚴刑審獄習知邊事一人之身內
外之官無不遍歷較之以資取之以望然後其大者為政事
之巨而其小者亦為侍從之官其人既已周旋眾職詳練世
事雖不必真能及知而皆習聞其大槩名為溫藉溫雅沉厚

老成以局度器識自許而止亦護養愛惜不使有以少損其名其人尚德而寡過則所蒞之官亦不至於廢曠而不理是故可以造居通選而無疑而天下之事亦因以治是之謂名夫堯舜之實不求其名吾祖宗之名不責其實然而以名致實實以致名二者不同而均足以治人主尊安而天下無事矣噫使天下之賢聖不廢吾法而雖天下之中材亦得自自附於善人君幸之各此豈非其課名實之本意歟後世號漢宣帝為能行實實員之政然以臣論之徒役役焉且文程其文書殿最之課耳高才賢才欲自有以建立終不可得於法令細密器械精巧此特百工俗吏之所能為者耳責群臣以百士俸吏之所能而又親持權柄以行其雜伯之道臣主俱勞而善政益衰烏謂其所謂實實耶是之謂失實員東漢之

末名在天下以名高取必於上不能堪因而害之兩晉世名在上上取清談不事之名位為三公而無職可舉江左相承專尚名品而天下皆有傲義矜後之意無益於治是之謂失名且彼任其所尚各自以能器使群臣而行其誅賞而豈悟其失哉君不核切言世之故以為課之以實耶則天下之人其在六官重職者不有長久任事使見功實効可以利天下也而上輒以為不為此也非特曰吾求以實能且實而已矣是未得其所以為實司之要自宰相之外有樞近之御史之選尔然未見有卓然立其人足以重其事如祖宗之世也則必不知其名者而已

矣則必其名爲其位而無取者已矣則必其敗名毀節而後得在此位而已矣是未得其者之願醒痛者之願痊也十四年矣而群臣百官未知名實之所在獨若之何哉雖然目以爲意於爲寔矣而未知其所以爲寔若漢宣帝耳夫擇天下之賢才而工俗吏之所能役安肯悅然爲之耶悅然爲之者百工而已耳俗吏而已耳上之所拔用所退而今且進者皆可得而考矣況誠所謂實者固不出於今之寔也而爲實而不喜其爲名又從而廢之者不在焉溫籍溫雅沉厚老成以

在焉故諫官御史或無人焉翰墨制誥或無人焉大者至於丞相之位或無人焉是其無人也則曰群目百官之不足用也不足用則上不免於自用也則今之世宰群臣百官以爲不足用而上自用也非所以聲天下也非所以威夷狄也非所以消姦雄而防未然也夫所貴乎人主者以天下皆爲已用而已不必自用自用則人主尊而其國威失實與名則幾乎輕嗚呼若是者其無一人而使不失乎

新編禮記疏義卷十三

水集

官制抱序

以龍紀故為龍師名官春官為龍師與官也以水紀故

為水師水名共工氏以水紀故為水師與官也以火紀故為火

師火德也故為火師與官也黃帝雲師黃帝受命有雲為師與官也以鳳鳥適至故

鳥紀為鳥師而鳥名鳳為正也鳳為正也鳳鳥適至故以青鳥氏司

分也玄鳥氏司至也伯趙氏司至也伯勞也青鳥氏司

也青鳥氏司至也伯趙氏司至也伯勞也青鳥氏司

也青鳥氏司至也伯趙氏司至也伯勞也青鳥氏司

也青鳥氏司至也伯趙氏司至也伯勞也青鳥氏司

也青鳥氏司至也伯趙氏司至也伯勞也青鳥氏司

也青鳥氏司至也伯趙氏司至也伯勞也青鳥氏司

百主廢績咸照定四時成歲實績成時

始教和之精注四者謂之四時成歲實績成時

書傳云大雅元之始教和之精注四者謂之四時成歲實績成時

九之始教和之精注四者謂之四時成歲實績成時

官之始教和之精注四者謂之四時成歲實績成時

天下以伯禹作司空使宅百揆侯伯

禹作共工利器用敷五教之布

伯益作虞育草木鳥獸

伯夷作秩宗饗三禮

言出納帝命紂言

地四時也故曰後世掌天以地官論曰正義和唐堯受之乃置

天四時也故曰後世掌天以地官論曰正義和唐堯受之乃置

義四時也故曰後世掌天以地官論曰正義和唐堯受之乃置

百改命義和欽司徒秋官分命和仲官等使春官為秩宗

士五姓不親服五品之選契也禹作司空以平水土官之職也

正義曰秩宗為天官禮比禮官之職也

六卿辨禮是也其官名次猶丞虞制子禮記曰公頌九卿二官百

大夫士典司六典人詠也記蓋殷制為春官大史以下為焉

大士大卜典司六典人詠也記蓋殷制為春官大史以下為焉

大宰司徒宗伯司馬司空士屬司馬天子之六府曰司土

司木司水司草司器司貨與司六職府主職也六物之稅者此亦

人司也司器角人也司貨與司六職府主職也六物之稅者此亦

土工金工石工木工獸工草工典制六林皆亦設時制也
也金一禁治亮栗銀桃也石工人蔡人蓋謂作崔輿之器
車揮也獸工函總禪韋也唯草工職工蓋謂作崔輿之器
音捩也旋五官致貢曰享貢謂之獻也大宰歲終則令百官
其致事而詔王受其會也凡官之長曰伯禮九命作伯周千里之
內為王畿千里之外設方伯五國以為屬屬有長十國以為連
連有帥三十國以為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國以為州州有伯
賢州志聚也伯帥正亦長也凡長皆牧八州八伯五十六正百
六十八帥三伯三十六長八伯各以其屬屬於天子之老二人
分天下以為左右曰二伯老禮。周成王既黜殷命魯政殷官
制為周禮以作天地四時之名謂之六卿大卿大宰為春官宗伯以
司統為地官司馬為夏官立天官冢宰掌邦治地官司徒掌邦
教春官宗伯掌邦禮夏官司馬掌邦政秋官司寇掌邦刑冬官

司空掌邦事六館之於家宰屬於冢宰大論語曰君薨百官
官主所各有徒屬周於百事為禮諫相傳者亦不得不及但官禮
改以多名必禪讓道同人未者必以多以羊人非所謀之世禪變
改官之禮必此周禮所與之意也有歲終天子齋戒受諫所改為
大卿以百官之成質於天子其評也百官齋戒受質也評然
後休老勞農之食成歲事要也計制國用自周衰官失而百職亂
戰國並爭各有變易○暨秦兼天下建皇帝之號五帝自
自稱王秦以德衰二代故兼稱之立百官之職不師古始
罷侯置守大尉主五兵丞相摠百揆又置御史大夫以二於相
後漢初因循而不革隨時宜也其後頗有所改孟司馬左禮前
安亦多虐政遂以亂亡下當更始之時官皆驛制禮也

丙 ○ **光武** 中興務從節約并官省職費減億後漢建武六年詔
三司總理眾務泊于叔世事歸臺閣論道之官備員而已 ○ **魏**

與 **吳蜀** 多依漢制 ○ **晉** 氏繼及大抵略同坐公駱者皆曰三官有
得 **熒** 之亦其多也 ○ **晉** 氏繼及大抵略同坐公駱者皆曰三官有
十 **熒** 之亦其多也 ○ **晉** 氏繼及大抵略同坐公駱者皆曰三官有

其 **熒** 之亦其多也 ○ **晉** 氏繼及大抵略同坐公駱者皆曰三官有
病 **熒** 之亦其多也 ○ **晉** 氏繼及大抵略同坐公駱者皆曰三官有
凡 **熒** 之亦其多也 ○ **晉** 氏繼及大抵略同坐公駱者皆曰三官有

職 **熒** 之亦其多也 ○ **晉** 氏繼及大抵略同坐公駱者皆曰三官有
夫 **熒** 之亦其多也 ○ **晉** 氏繼及大抵略同坐公駱者皆曰三官有

夫 **熒** 之亦其多也 ○ **晉** 氏繼及大抵略同坐公駱者皆曰三官有
宋 **熒** 之亦其多也 ○ **晉** 氏繼及大抵略同坐公駱者皆曰三官有

夫 **熒** 之亦其多也 ○ **晉** 氏繼及大抵略同坐公駱者皆曰三官有
職 **熒** 之亦其多也 ○ **晉** 氏繼及大抵略同坐公駱者皆曰三官有

武之即王位初置官司分掌眾職以燕風為中然其制
書曰書曰舊式武觀帝恐景歷不得預安特令
陳書曰書曰舊式武觀帝恐景歷不得預安特令
事若君有遷授或由引其任後專人為之
之既不在常例其相表階無定之
者不在此例其相表階無定之
經迎得身左奏不得為奇才異行
迎主得身左奏不得為奇才異行
十 **班** ○ **梁** 制不失其
軍 **班** ○ **梁** 制不失其
卿之位分配四時置現秩之官百有餘
歲為滿之期久煉三州武受終多
官司有三臺五之號書中書門下
武受終多道齊舊然而定諸
武受終多道齊舊然而定諸

漢制各稱... 二婚元年道武平并州始建臺省置百官封公

侯將軍刺史太守尚書郎等官悉用文人天興中大中言天之

錯亂當改王易政故官號數革義瀆試走使官皆去志古雲鳥之

官品百司位號皆淮南朝改次職今以為未制為滿後經六年

制... 考其優劣為三等六品以下者尚書重開五品以上者中書也

宣武帝行考陟之法任事上中者三年升一階散官上第者四

載登一級孝明以後授受多濫白明帝考品考後天... 考其優劣為三等六品以下者尚書重開五品以上者中書也

並立佐使所在頗為煩擾及東魏制... 考其優劣為三等六品以下者尚書重開五品以上者中書也

常侍以取昭燭之隆見有兵馬者悉皆... 考其優劣為三等六品以下者尚書重開五品以上者中書也

萬餘人而群心喧... 考其優劣為三等六品以下者尚書重開五品以上者中書也

後主臨御爵祿大馬... 考其優劣為三等六品以下者尚書重開五品以上者中書也

之初據關中猶依魏制及平江陵之後別立憲章酌周札之文

建六官之職其他官亦兼用秦漢... 考其優劣為三等六品以下者尚書重開五品以上者中書也

踐極百度伊始復廢周官還依漢魏其於庶僚頗有損益凡官

以四考而代... 考其優劣為三等六品以下者尚書重開五品以上者中書也

二衛十六府... 考其優劣為三等六品以下者尚書重開五品以上者中書也

右監門等凡十六府也或舊名或新置... 考其優劣為三等六品以下者尚書重開五品以上者中書也

候領軍監門府為于時天下繁富四方無虞衣冠文物為盛矣

既而漸為不道百度方亂號今日改官名月易圖籍散逸不能

既而漸為不道百度方亂號今日改官名月易圖籍散逸不能

既而漸為不道百度方亂號今日改官名月易圖籍散逸不能

既而漸為不道百度方亂號今日改官名月易圖籍散逸不能

詳備。○**大唐**職員多因隋制雖小有變革而大較不異高祖制

已顯慶元年初制拜三師三公親上尚書令蘇州收開府儀中

書令諸曹尚書諸衛大將軍州縣少在京師者朝廷受賜又謝文

太子詹事天常知都督及上州縣少在京師者朝廷受賜又謝文

武官五品以上者及病不龍朔二年又改京司及百官之名武太后

書省為西臺其下省為東臺中咸亨元年復舊至于武太后再

易庶官或從宜創號改為尚書省為文昌臺門下省為警臺中書

不肖咸加擢拜大置試官以處之試官蓋起於此也武命凡正

官皆稱行守其階高而官卑者稱打階甲而官高者稱守官

石共縣令王山耀等六十一人授侍御史并州錄事參軍徐所等十

崔獻可等二十四人並授侍御史并州錄事參軍徐所等十

同者並無行守其階高而官卑者稱打階甲而官高者稱守官

輪尚書奉御陰陽其有從者不得過天子外令國自尚食者不得

階每一階今不得兩京清顯有要等官若京所授基三品者不得過

員外官二千餘人國初舊有員外官亦千餘人中增加兼起後諸

員外官二千餘人國初舊有員外官亦千餘人中增加兼起後諸

員外官二千餘人國初舊有員外官亦千餘人中增加兼起後諸

員外官二千餘人國初舊有員外官亦千餘人中增加兼起後諸

員外官二千餘人國初舊有員外官亦千餘人中增加兼起後諸

員外官二千餘人國初舊有員外官亦千餘人中增加兼起後諸

員外官二千餘人國初舊有員外官亦千餘人中增加兼起後諸

員外官二千餘人國初舊有員外官亦千餘人中增加兼起後諸

員外官二千餘人國初舊有員外官亦千餘人中增加兼起後諸

一云

一云

官數 唐六十員 虞六十員 尚書云建官惟百 鄭文云虞官六十

皆而言則 夏百二十員 尚書云夏商官倍則 殷二百四十員

昭百四博玄 周六萬三千六百七十五員 內外諸侯同官三萬

一王制計之 殷制漢自丞相至佐史凡十三萬 一百八十五

員 宣帝時數兼諸 後漢七千五百六十七員 晉六千八百三十

六員 宋六千一百七十二員 齊二千一百三員 後魏七千七百

六十四員 北齊二千三百二十二員 並內 後周二千九百八十

九員 並內 隋一萬二千五百七十六員 內官 萬六千 外官 萬八千

百品 周官九命 漢自中二千石至百石凡十六等 後漢自

中二千石至斗食凡十三等 魏秩次多因漢制 更置九品

晉梁齊並因之 梁因之 更置十八班 班多為貴 陳亦因之

後魏置九品 品各置從凡十八品 自四品以下每品分為上下

階 凡三十階 北齊並因之 後周制九命 每命分為二 以正

為上 凡十八命 隋置九品 品各有從 自四品以下每品分為

上下 凡二十階 自大師始 焉謂之流 內流 自北始 焉謂之流 外流 自此

始 准留止 飛 又置視正二品至九品 品各有從 自行學尚書令始

焉 謂之視流 內視流 內自此始 大唐自流 以上並因隋制

又置視正五品 視從七品 以署薩寶及正 被謂之視流 內又置

勳品 九品 自謂 衛錄事及五省 令史始 焉言之 流外流 自此

始 勳品 有之 **官** 古之所以置吏之意 有是民也 而後有是官 有是官也

而後有是吏 量民而致 官量官而求 吏其本 凡以為民而已

是以古者 即其官以取人 郡縣之職 決而取之 於民府寺之

屬缺而取之於郡縣出以為守令入以為辦相出入相受中外相貫一人去之一人補之其勢不容有冗食之吏近世以來取人不由其官士之來者無有限極於是兼寺判知之法生而官法壞浸淫分散不復其舊是以吏多於上而士多於下上下相棄譬如決水於不流之澤前者未盡來者已至填咽充滿一陷於其中而不能出故布衣之士多方以求官已仕之吏多方以求進下慕其上後慕其前不愧詐僞不耻爭奪禮義消亡風俗敗壞勢之窮極遂至於此

蘇黃門文

東曰國朝自 大祖朝設官分職多襲五代之制雖稍有增損而大體俱舊制也其唐制省部寺監之官備員而已無所職掌別領內外任使而省部寺監別領主判官員額惟以侍中中書令同中書門下平章事為宰相此尚循唐制也至

乾德二年始置參知政事為宰相副二初以薛居正呂餘應為之宰相所居省謂之中書門下國政所出也而兵政隸樞密院承五代之制有使副使至 太宗朝初命石熙載以樞密直學士簽書樞密院事後以張士遜為知樞密院事遂準溫仲舒同知樞密院事 治平中郭達以檢校大保同簽書樞密院事故樞密有使副使知院同知院簽書院員額與中書號為二府焉尚書省置判尚書都省一員但掌百官赴省集議及大祀受誓戒之事六部各有主判率以學士待制館閣官領之吏部即審官東院掌尚書左選審官西院掌尚書右選吏部南曹掌侍郎左選三司院掌侍郎右選流內銓考功郎官之職也戶部即三司院掌書之任也其官崇職重久次者為使稍輕則為權使資淺則為權使遣使公事度支副

使戶部副使蓋鐵副使各一員此侍郎之任也別置子司判官八員度支判官戶部判官蓋鐵判官各一員所掌本曹郎官之職也判胄案一員掌運器械唐軍器監職也判修造案一員唐工部將作少府監職也判磨勘司一員掌勾考唐此部職也判^大獄^皇院一員掌審覆出納及審覆百官諸司兵級請俸舊兼禁軍以繁冗別立諸司專計司掌之以分其職判理欠司一員掌催促諸路遺欠札部有判部及判禮部貢院即尚書侍郎之任內兵部事歸樞府工部事歸三司故此二部不設主判官多以別官兼之刑部則判審刑院及詳議官掌詳覆諸路奏案是其職也翰林學士襲唐制以六員為額其帶知制誥即釐本院職事其別領省府職任即不帶知制誥內年德俱重者一員為承旨知通進銀臺司兼門下封

駁事其任即給事中也而隸樞密院知制誥印中書舍人之職也御史臺雖有大夫員而不除以中丞為臺長次侍御史知雜事侍御史裏行殿中侍御史殿中侍御史裏行監察御史監察御史裏行已上為臺官諫官以別官兼領者即為知諫院同知諫院亦有正諫議大夫司諫正言者九寺則判大常寺禮院即卿之任也資輕者為知院同知院兼掌博士之職宗正有判寺一員大僕職屬羣牧司有制置使一員以樞府及寺士領之有判官一員大理則糾察在京刑獄是其職也鴻臚歸客省四方館光祿寺農太府其職皆隸三司衛尉無所摠轄其職分為金吾街仗司其環衛之任分隸三衛皇城司矣故此五寺別無置司并主判官員秘書省即昭文館史館集賢院謂之三館與祕閣同隸本省有直館直院直閣校

理館閣校勘謂之館職初除於本省供職一年出補內外任
使昭文史館有直館集賢院有孳士修撰直院校理祕閣有
直閣校理又有判祕書省祕閣一員專掌省事國子監有判
其咨淺者為同知或同管即祭酒司業之任而博士轉而為
直講將作少府軍器三監之職並屬三司而都水無常職員
遇興役即差官亦係三司差人迨熙寧興役法水利方道
判司農寺并司農寺丞員闕建大理寺方置權發遣大理少
卿公事二員職堂官外有孳士待制等員唯觀文殿大學士
仁宗朝以賈昌朝辭使相特建此職仍詔非曾任宰相不
除觀文殿學士資政殿大學士資政殿學士端明殿孳士翰
林侍讀侍講學士龍圖天章文閣孳士直學士三閣待制
皆為侍從清望之選並無職掌多帶職以領在內省府寺監

宗在外藩方任使自資政以上多以授二府舊臣此國朝舊
官制如此文臣則兼帶階勳即自武騎尉至上柱國十二轉
是也武臣則兼帶勳階憲銜檢校官四色憲銜自監察御史
至御史大夫號為憲銜檢校自國子祭酒至三公亦唐及五
代舊制也而國朝遵之至元豐初始命置局詳定官制大
槩皆本唐六典為法稍增損之在內設尚書省置令左右僕
射門下省置侍中中書省置令已上為宰相而兩令侍中不
除人尚書有左右丞門下中書各有侍郎樞密院有知樞密
院事同知樞密院事已上為執政官尚書六部吏部一尚書
二侍郎分掌四選吏部司封司勳考功屬焉戶部一尚書二
侍郎分掌四選吏部司封司勳考功屬焉戶部一尚書二
侍郎分左右曹而戶部度支金部倉部屬焉禮部一尚書一
侍郎禮部祠部主客膳部屬焉兵部一尚書一侍郎兵部職

方駕部庫部屬焉刑部一尚書一侍郎刑部都官北部司門
屬焉工部一尚書一侍郎工部屯田虞部水部屬焉每部郎
官二員知州已上資序及階官朝議大夫已上為郎官餘員
外唯吏部戶部刑部郎官各置四員以其劇曹也左右司郎
官各三員通糾六部號都司專佐宰相理省事謂之宰屬翰
林孝士定以二員為額又次者為承旨御史臺官名如舊制
而除知雜事及裏行之名門下後省置左散騎常侍而不除
人給事中四員趨居郎中員而左諫議大夫左司諫左正言
寓焉中書後省置右散騎常侍而不除人小書舍人六員起
居舍人一員而右諫議大夫右司諫右正言寓焉號兩省官
秘書省有監少監丞郎校書郎正字而著作郎佐郎寓焉號
職能直館院校理等員職唯存修撰直秘閣號貼職而別

領在外任使九寺六常宗正光祿衛尉大僕大理鴻臚司農
大府有卿少卿丞簿而大常復置博士大祝奉禮勅律郎大
理則置寺正評事司直四監將作少府軍器置監少監丞簿
都水置使者丞簿南外北外丞已上為丞監官國子監有祭
酒司業丞簿大學有博士正錄已上為丞官是謂職事官罷
三司使副及諸主判官而其職分隸諸省部寺監群牧司使
名不除而不命官其職皆屬大僕寺以大師大傅大保為三
師大尉司徒司空為三公皆論道之官無專領之職為宰相
兼官以開府儀同三司易節度使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號為
使相以唐文散階換省部寺監官歸釐本職號階官為寄祿
官而食其俸以領內外任使以特進易左右僕射金紫光祿
大夫易吏部尚書銀青光祿大夫易五曹尚書光祿大夫易

左右丞正議大夫易列曹侍郎通議大大易給舍大中大夫
易左右諫議大夫中大夫易秘書監殿中監中散大夫易大
卿監朝議大夫易少卿監朝請朝散朝奉大夫易郎中朝請
朝散朝奉郎易員外郎承議郎易大常國子博士奉郎易大
常秘書殿中丞通直郎易大子中允舍左賓贊善友未宣德
郎易寺丞宣議郎易監丞承事郎易大理評事承奉郎易夫
常寺大祝奉禮郎承務郎易寺監主簿自承務郎至特進為寄祿官
其大學士至待制其名皆存以為二府罷政省部長貳給舍諫議補外之
職集賢殿修撰直龍圖閣直祕閣號貼職庶僚領在外繁劇任使者
帶之削去憲銜檢校官留勳十二轉自通直郎以上帶入銜此為元
豐新制官名即循唐舊典職掌亦倣周禮六官之法也

新入諸儒議論杜氏通典詳節卷十三

東亞



